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及补选董事 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沈月红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沈月红女士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及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沈月红女士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沈月红女士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月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沈月红女士辞去公司董事及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职务后，将继续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沈月红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沈月红女士将与公司现任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止。

沈月红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数量仍为9名，其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关于补选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2025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补选职工代表董事沈月红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5日

附件：简历

沈月红女士：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企业培训师一级、职业规划师。曾任浙江佐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德清医院理事、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21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担任佐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2025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职工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沈月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沈月红女士为佐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佐力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有强先生控制的企业，佐力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沈月红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沈月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